

泉州市鲤城区商务局文件

泉鲤政商务〔2023〕3号

鲤城区商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及省市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编制要求编制。报告主要包括“总体情况”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”“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”“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”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”“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”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报告电子版可在“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下载（<http://www.qzlc.gov.cn/>）。对本报告如

有疑问，请与泉州市鲤城区商务局联系（地址：鲤城区打锡街 157 号 3 号楼；电话：0595-22355782；邮编：36200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1.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

2022 年度，商务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14 条，其中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类信息 9 条，规划计划类信息 5 条。

2. 重点领域、中心工作公开工作开展情况

对照区政府办印发的《关于印发 2022 年鲤城区政务公开工作台账的通知》及 2022 年第三方评估指标要求，我局围绕疫情防控、商贸发展、安全生产、外资外贸等重点领域，扎实做好信息公开工作，定期发布工作动态、“三公”经费等信息，及时更新人事信息、随机抽查计划、随机抽查结果等情况，推动信息公开情况落到实处。

3. 政策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情况

一是结合工作实际加强政策解读力度，加大对受疫情影响重的商贸行业帮扶政策的公开力度，2022 年主动在政府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发布政策解读信息 14 条；二是 3 月疫情期间，通过“泉州市鲤城区商务局”微信公众号推送多篇涉保供宣传文章，及时回应群众关切，有效稳住民心；三是通过 12345 政府热线平台和福建省信访信息系统等形式，接受社会监督和收集群众意见，及时做好回复工作，2022 年共受理投诉、建议、咨询总计 199 件；四是在区政府门户网发布 1 条民意征集，未收到网友的反馈意见

或建议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2 年度，我局接到依申请公开 1 件，为网络申请，内容为“公开鲤城区 2022 年（人民币口径或美元口径）进出口绝对量和增速数据”，已按规定及时办结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我局坚持先审核后公开、谁公开谁审核、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，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严格按照规范对政府信息进行登记、分类、统计、保存、归档，主动公开信息文件及时移送档案馆、图书馆，2022 年送交区档案馆、图书馆的信息公开纸质版文件总数为 14 件，电子版总数为 14 件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我局持续加强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建设管理工作，严格按照规定设置栏目，紧扣工作大局和阶段性中心工作，加强活动宣传、政策解读、互动交流等重点内容建设，不断满足群众信息需求。2022 年，区商务局门户网站共更新发布信息 107 条，“泉州市鲤城区商务局”微信公众号全年发布信息 440 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一是及时调整充实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，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、协调、指导、督办和检查，对照政府网站、政务公开及政务新媒体等考核要求，做好门户网站及微信公众号的日常信息更新，并按季度进行自查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，保障政务公开效果。二是健全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对政府信息公

开目录和内容进行认真审核，严格保密审查制度规定，确保公开的信息不涉密，涉密的信息不公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
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	法律服务	其他

					组织	机构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其他处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	总计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2022年，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做了一些工作，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是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丰富，有些栏目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，信息质量和数量有待提高等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今后，我局将以建立高效、透明、廉洁政府为目标，以服务大众为目的，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切实维护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一是强化信息公开意识，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学习贯彻《条例》及相关政策，不断提高广大干部职工信息公开意识，进一步加强各股室之间的沟通协调，确保及时发布业务信息；二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以社会需求为导向，选择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作为突破口，不断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
泉州市鲤城区商务局
2023年1月1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